

階段推引長：

我和我的同事對最近政府發展，有如下意見：

1. 有些「政黨」參選，候選人多次更改，且有候選人空降，不走選區之居民，我們以為這是不能接受的。我們的意見是，候選人必須在選區居住。美國議員競選有此規定，所以，希拉莉競選紐約州議員時，也需在紐約州置業居住才可以參選（她原在 Washington DC 置業居住）。主委准許那些參選者空降及隨時更改參選選區，是不能接受。

2. 有些政黨參選名單，在同一選區有兩個或以上者，這是不能接受。每一政黨之參選者，必須有入党证明。而用私人名義參選者，則該名單只能有一人，不能以幾個私人自己組成一參選名單。

3. 功能團體組列議員議席應保留，若之不符合一人一票原則（因有些自身仍可以在選區選舉及功能團體投票）可以這樣規定，選民可以在功能團體

或自己直選之中選擇在任何一座投票，這是每一選民只可以有一投票權，正式是一票。選民必須在選舉前表態 option 在那裡投票，若不表態，則當作是功能組別之選民。

4. 議員連任不能超過三屆(12年)，因將首也有連任期限。議員任期不能設有限制。限期由 1997 年開始計算。

以上建議適用 2008 年後及以後 50 年都適用。

一行之見，以供參考。

此祝

工作順利

退休工務員

高級工程署副處長

前政府非海外土木

工程師協會主席

註：上意見，待多名

新舊同事認同。

董樹成上

2. 本協會及許多團體會章規

定會長連任不能超過三屆

立法會：深水埗西貢北 -> 2 + -A

28-06-04